

平顶山市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平卫卫〔2021〕82号

平顶山市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2021年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 计划》的通知

辖区各医疗机构、公共场所、企业、学校、卫生计生监督所：

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是国务院、省、市政府深化行政体制改革、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的一项重要举措，是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、创新政府管理方式的创新型工作。为进一步提升卫生健康监管的公平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，积极营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，按照《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的通知》（国卫办监督函〔2021〕152号，以下简称《计划》）和《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

做好 2021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的通知》工作要求，制定本工作计划。

一、明确上级要求

2021 年国家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安排分国家、省级抽取各一次，任务清单已下达，根据国家卫健委下达的随机抽查任务清单，涉及我区任务总数 95 家，省级平台下发单位数 51 家。并要求 2021 年 11 月份之前完成，并及时上报工作总结。

二、明确抽查事项

（一）抽查范围：2021 年我区卫健系统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按照国家、省卫健委、平顶山市卫生健康委的统一要求开展，涵盖公共场所、放射卫生、学校卫生、医疗卫生、传染病防治、职业病防治、消毒产品卫生、餐饮具集中消毒 8 大项，抽查事项实现全覆盖。

（二）抽查对象、抽查内容、抽查比例、抽查频次和抽查方式等依据 2020 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组织实施。

三、具体工作安排

（一）及时成立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领导小组，制定抽查工作细则，建立台账，分解责任，明确时间节点，推进任务落实。

（二）召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专题会，对卫生监督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。

（三）在公众平台公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信息，向社会公示“任务清单”。

（四）对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进行通报，对抽查任务完成情况进行通报，对重视不够、推进不力、进展缓慢的人员进行督导。

（五）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任务完成后，及时将抽查任务和数据汇总上报。

四、组织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卫生计生监督所要精心组织卫生监督执法人员，建立台账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确保随机抽查任务高质量完成。

（二）加强结果运用。对同一检查对象，要兼顾各专业需求的基础上，争取一次性完成抽查任务，避免对检查单位造成不必要的干扰。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要加大惩处力度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，对随机抽查发现的相关问题、线索要及时通报、协查。

（三）加强信息公开。要在抽查任务完成之后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将抽查结果信息通报同级网站依法向社会公开。抽查结果信息包括抽查未发现问题、发现问题已责令整改、行政处罚、无法联系（检查时单位已关闭等情形）等4类。对未发现问题、发现问题已责令整改和无法联系的信息，

应当在抽查任务完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，行政处罚信息自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，7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。

2021 年 4 月 22 日



平顶山市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1 年 4 月 22 日印发